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邱秋芳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8

傳真：02-27593369

電子信箱：d3181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5307639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教育部辦理「115年度AI素養爭霸賽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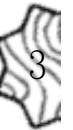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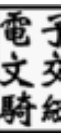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6月22日臺教資（三）字第1152701909號函  
辦理。

二、本競賽以提升國中小學生人工智慧（AI）素養、運算思維  
及問題解決能力為目標，透過遊戲式競賽，引導學生認識  
AI機器學習應用，並促進各縣市師生交流。競賽實施計  
畫、本局辦理之師生研習及代表隊選拔方式，將另案函  
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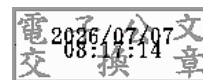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旨揭競賽平臺（<https://class.paia-arena.com/>）及教材  
自即日起授權全國國中小師生以OpenID登入使用至116年6  
月30日（星期三），請貴校善加運用教材，及早瞭解競賽  
內容，並預為規劃相關教學及參賽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華  
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  
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  
小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  
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

金華國中 1150707



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靜心學校財  
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  
副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）



裝

訂



線

公文文號：1156005463

主旨：為教育部辦理「115年度AI素養爭霸賽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